

股票代码：002075

股票简称：沙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80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刘振光先生的通知，获悉刘振光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补充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补充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刘振光	否	1,777	2018年10月25日	2019年9月26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54%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刘振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8%。本次股份质押后，刘振光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13,810.99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9.6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26%。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补充质押）；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7日